

2018年北京东奥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系统班协议书
(初级会计职称)

甲方：北京东奥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7-5566

乙方：2018年初级会计职称智能系统班学员

一、总 则

为帮助广大学员顺利通过 2018 年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北京东奥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开设 2018 年初级会计职称智能系统班。就乙方经过甲方智能系统班培训后，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会计职称考试(以下简称初级会计职称考试)中可能获得的成绩，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甲方向乙方收取课程培训费，计费标准：**420 元/科（两科联报价），520 元/科（单科价）**（本价格将根据甲方市场销售策略不同而变动，如价格发生变动，甲方将在 www.dongao.com 上进行公示，并按公示价格收费）。

2. 2 年学习保障：保障期间为 2018 年考季-2019 年考季结束，在此期间学员考试未通过可免费申请下一年对应科目课程，直到 2019 年考季考试仍未通过，保障终止。

3. 乙方如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可以享受本协议第 2 条规定的 2 年学习保障：

(1) 乙方购课之后，须在 15 个自然日内登记真实姓名，并上传身份证号，申请开通课程，未在 15 个自然日内开通课程，视同放弃开课并放弃享有 2 年学习保障；

(2) 乙方需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智能系统班对应科目考试，如未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对应科目考试，将视同放弃免费重学机会；以后年度申请免费重学机会亦需参加当年考试。在此期间如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可上传凭证申请特殊处理，如：考试当年怀孕、出国或重大疾病，提交相应的准生证、出国证明或医院发票，并上传上一次考试的准考证号，便可申请第二年免费重学；

(3) 乙方在 2018 年初级会计职称考试，考试成绩公布后的 30 个自然日内（以全国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官方网站最晚考试成绩公布时间为准）成功提交了免费重学申请资料；以后年度申请免费重学同该规定；

(4) 乙方按照协议的要求按时登记东奥注册账号、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准考证号码、手机号等个人信息；

4. 智能系统班相关优惠政策以东奥网站实时公布的相关优惠政策为准。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1.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营者（甲方）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消费者有权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且无需说明理由，但下列商品除外：在线下载或者消费者拆封的音像制品、计算机软件等数字化商品。

2. 为保障最佳学习效果，甲方应提供适宜的学习环境，制订科学有效的辅导战略，配备权威师资授课。

3. 确保教学计划顺利进行。在教学进程中，如确有必要而进行相关计划调整，须提前通知乙方。

4. 在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核查成绩发布之日起（以全国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官方网站发布的核查成绩时间为准），甲方会为符合免费重学条件的乙方办理相关申请手续，并向不符合免费重学条件的申请者发出通知、说明理由。

5. 根据本协议中乙方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包括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东奥注册账号及手机号），进行 2018 年初级会计职称成绩查询并办理相关手续，如果由于乙方原因而无法核实考试成绩，甲方不承担相关退费责任。

6. 甲方对乙方的个人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7. 甲方保证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均能够正常使用；但是因不可抗力以及乙方的原因造成不能正常使用甲方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运营商提供的网络中断、乙方不具备上网条件（包括不具备软硬件条件或者软硬件故障）等，则甲方不承担相应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免费重学等责任。

8. 开课提醒义务，甲方将在考生购课后在学习端设置提醒，提醒考生在 15 个自然日内开课，若经过相关提醒后，乙方仍未进行开课而导致课程失效，甲方不承担相应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开课及享受免费重学等责任。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营者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消费者（乙方）有权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且无需说明理由，但下列商品除外：在线下载或者消费者拆封的音像制品、计算机软件等数字化商品。

2. 乙方必须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如果乙方没有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则不享受免费重学待遇,本协议自动解除;以后年度申请免费重学同样遵守该规定。

3.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个人资料(包括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东奥注册号及手机号)及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准考证号,并确保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4. 同意并向甲方支付智能系统班学费。

学费支付方式:微信、支付宝、网银支付,不享受金银卡优惠。

积分政策:智能系统班学费可按实际支付金额自动积分。

5. 乙方在购买智能系统班课程后,须在 15 个自然日内在东奥学习中心登记真实个人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码),且基础个人信息及考试信息一旦填写便不允许更改。以上信息用于为乙方开课并制定科学的学习计划以及核对考试成绩。逾期登记或者登记不实信息的学员,将无法享受甲方的课程服务以及 2 年学习保障。

6. 乙方须遵守甲方的整体教学安排,服从统一教学管理,按照甲方要求按时完成学习任务。乙方不得从事非法活动,否则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7. 对甲方的教学计划、内部资料、各类试题、考试信息等负有保密义务。

8. 乙方如具有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均无权要求甲方执行免费重学政策:

a. 乙方在与甲方签订本合同时,未提供真实的个人信息;

b. 乙方在报考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中未提供真实的个人信息;

c. 乙方在申请免费重学政策时提供的信息与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提供的信息不一致(但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文件证明乙方的有关通信地址等正常变动的除外);

d.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或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及要求甲方执行免费重学政策等过程中,乙方提供其他虚假、伪造信息;

e. 乙方没有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对应科目考试;

f. 乙方在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考试过程中有舞弊等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受到相应处理或处分的;

g. 乙方没有在本协议书规定的申请免费重学政策时间内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或本协议书规定的全部申请材料;

h. 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条件下,向其他任何第三方透露课程及辅导资料内容,或者由于乙方的失误,导致其他任何第三方获知课程或辅导资料内容;

i. 乙方在使用甲方的学习课程及服务中,与其他人共用账号。

9. 乙方须在考试结束后 30 个自然日内在东奥学习中心登记真实准考证号，以便核对考试成绩。逾期登记或者登记错误准考证号的学员，将无法享受免费重学政策。

10. 乙方在成绩公布后，如符合申请免费重学政策条件，须在 30 个自然日内向东奥提出申请，提交东奥账号、姓名、身份证号、准考证号、手机号等信息。审核通过后，东奥即会为其办理相关手续，乙方逾期未提供信息或提供信息不真实导致不能及时办理相关手续者，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不再为其办理退费、免费重学等责任。

四、违约责任

乙方如有违法或其他违反甲方相关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劝退或开除处理，且甲方不再退还乙方已缴纳的学费，协议自行解除。

五、附则

本协议以 www.dongao.com 公布为准，一切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1. 本协议如因乙方要求可进行公证，公证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本协议自甲方确认乙方交费之日起生效，终止时间分三种情况：

(1) 乙方未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智能系统班对应科目考试，协议于 2018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会计职称考试时自动解除，除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怀孕、出国、重大疾病等，并能提供有效凭证；

(2) 乙方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智能系统班所报科目的考试，考试成绩达到或超过当年官方统一公布的合格分数线，协议于 2018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会计职称考试成绩发布时（以最晚考试成绩公布时间为准）自动解除；

(3) 乙方参加 2018 年度初级会计职称智能系统班所报科目的考试，且乙方按照要求完成学习计划并及时登记个人信息、及时提供全部真实有效申请材料的，协议自 2 年保障期满后自动解除。

3. 智能系统班中的具体服务项目和细节以甲方官方网站 (www.dongao.com) 公布的智能系统班招生方案为准。

4. 学员购买智能系统班课程即视同签订本协议。

5.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